

##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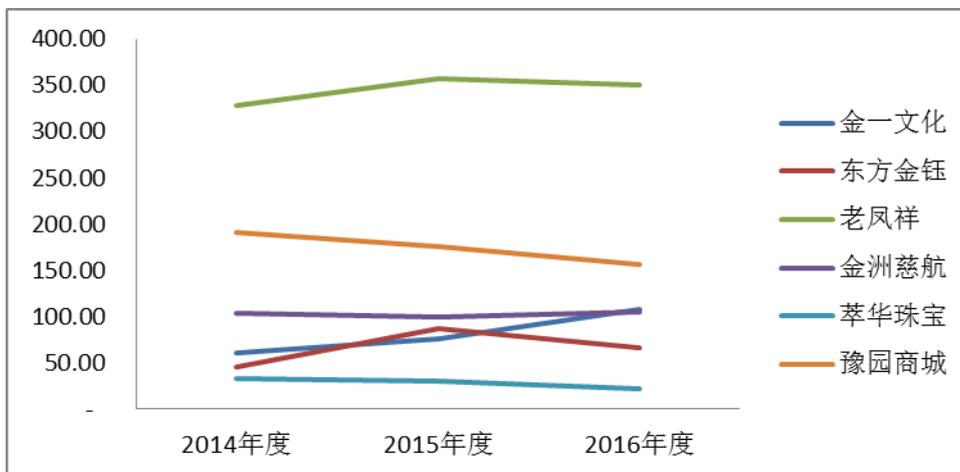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问询函》（中小板季报问询函【2017】第 1 号），公司董事会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复核，现对相关问题的回复如下：

1、2017 年 1-9 月，你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8,22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8,542 万元。请对你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差异的原因进行说明。

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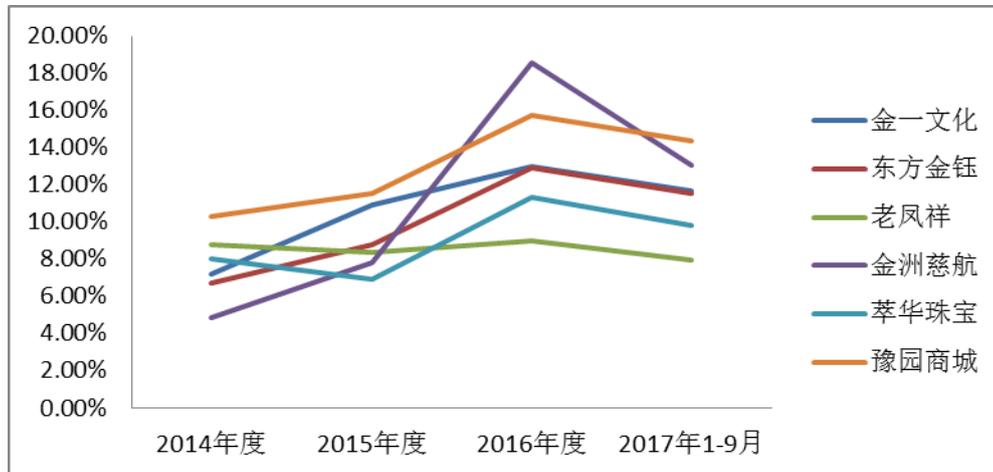
近几年珠宝行业整体增速放缓，激烈的市场竞争使行业利润空间逐渐压缩，尤其进入2017年以来，行业毛利水平呈下降趋势。我公司与同行业企业近三年一期的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趋势如下：

1) 营业收入波动趋势：



备注：由于2017年1-9月为非完整年度，年度比较时不体现。

2) 毛利率波动趋势：



注：以上图形相关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公告。

在此行业背景下，公司为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在销售渠道建设上加大对加盟渠道与零售渠道的发展力度，对优质客户适当放宽信用政策等多样化营销手段提升销售规模，由此也使公司存货以及应收账款规模扩大，出现即使净利润在为正的情况下，经营性净现金流量为负数。

我公司2017年1-9月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的主要项目如下：

项目	2017年1-9月金额 (万元)
净利润	14,584
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主要项目如下：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3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8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542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原因是：

(1) 销售收入规模增长带动应收账款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占用资金增加。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对自身渠道建设的加强，公司营业收入相应增加，公司2017年1-9月营业收入总额为94.69亿元，同比增长9.91%，2017年9月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44.06亿元，较年初增加16.90亿元，增长率为62.23%，主要为加盟渠道与经销渠道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随着公司在央视以及地方开展广告宣传等一系列市场营销活动，公司的品牌效益日益彰显，加盟商也逐渐增多，从而使加盟渠道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本期加盟渠道营业收入为37.71亿元，同比增长194.15%，占整体营业收入比例为39.71%。加盟渠道的特点为公司特许符合条件的加盟商在特定区域开设销售“金一”品牌黄金饰品的加盟店，公司在严格考核加盟商资信后给予优质加盟商一定的账期，账期平均为3-6个月。本期经销渠道营业收入为34.50亿元，虽然增速有所下降，但其销售占整体销售36.33%，占比相对较大。经销渠道的特点为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经销商，由经销商面对最终客户，为增加客户业务粘性，经销渠道根据客户资信情况授予一定账期，从而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不断扩大，账期一般平均为6-12个月。

(2) 销售收入规模增长同时带动采购增加，导致存货占用资金增加。2017年1-9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97.54亿元，同比增长7.27%；2017年三季度末存货账面金额为36.59亿元，较年初增加7.25亿元，增长率为24.71%。

(3) 现货采购模式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出增加。2017年1-9月我公司黄金采购总量为36,337公斤，其中黄金现货采购量为31,737公斤，占本期黄金采购总量的87.34%，由此可见公司采购原材料主要以黄金现货采购为主，目前公司生产所需的贵金属原材料主要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简称“交易所”），根据交易所规定，黄金采购只允许现金交易，不允许赊购，故采购规模扩大使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2、2014年、2015年、2016年以及2017年1-9月，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67亿元、-2.71亿元、-5.24亿元和-19.85亿元。请对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连续净流出且净流出额连续扩大的原因进行说明。

回复：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连续净流出且净流出额连续扩大的原因主要如下：

(1) 公司加盟渠道销售规模的扩大以及传统的经销渠道在整体销售中仍然保持相对较大的比例，使得两者在销售的同时带动应收账款增加。2014年至2017年9月，公司加盟渠道、经销渠道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金额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营业收入总额	94.96	9.91	107.73	41.06	76.37	26.94	60.16	83.69
其中：加盟渠道	37.71	194.15	16.69	126.77	7.36	-20.09	9.21	131.99
经销渠道	34.50	-38.01	60.97	34.71	45.26	10.82	40.84	225.68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较年初增长(%)	金额	较年初增长(%)	金额	较年初增长(%)	金额	较年初增长(%)
应收账款	44.06	62.23	27.16	39.86	19.42	72.16	11.28	49.40

加盟渠道与经销渠道销售具有应收账款期的特点，并且由于该两个渠道的销售占整体销售的比重较大，所以在该两个渠道销售的同时会带动整体应收账款规模增长，尤其加盟渠道目前处于拓展时期，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日益扩大，为了吸引更多的优质加盟商，在对加盟商进行严格资质评级的基础上授予一定账期；经销渠道相比其他渠道销售应收账款期较长特点，故其销售会带动应收账款增加。截至2017年9月两个渠道本期累计销售共计72.21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为76.04%。

(2) 公司采购规模呈逐年增长趋势，2014年-2017年9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相关存货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购买商品、接受劳	97.54	7.27	113.29	65.58	68.42	7.88	63.42	107.19

务支付的现金								
存货	36.59	33.89	29.34	17.31	25.01	252.25	7.10	4.57

为了满足市场拓展和销售增长的需求，公司扩大采购规模，从而导致现金流出，也使得存货余额逐年增长。

(3) 我公司 2014 年-2017 年 9 月公司贵金属制品及贵金属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采购量 (kg)	占比 (%)	采购量 (kg)	占比 (%)	采购量 (kg)	占比 (%)	采购量 (kg)	占比 (%)
黄金现货	31,737	87.34	32,455	77.80	17,980	65.49	22,911	84.56
黄金租赁	4,600	12.66	9,262	22.20	9,473	34.51	4,182	15.44
合计	36,337	100.00	41,717	100.00	27,453	100.00	27,093	100.00

随着黄金现货采购量的逐年增长，相应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规模逐渐扩大。

3、2017 年 9 月 30 日，你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6.96%，短期借款余额为 308,209 万元，货币资金余额为 90,688 万元。请结合你公司的现金流情况等，说明：

(1) 你公司是否存在无法按期支付银行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的情况，公司是否存在资金周转压力；

回复：

公司自成立以来，重合同、守信用、按时偿还各类债务，公司不存在无法按期支付银行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的情况，所面临债务偿还风险较低。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 76.96%，其相对较高的原因主要是一方面公司所在的行业具备资金密集型的特点，其产品以贵金属和宝石等作为原材料，其单位价值高，采购成本大，且珠宝首饰产品在各销售渠道需要一定周期周转，此外购买加工设备、聘请专业设计师和工艺师等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导致呈现资金需求量大的特点；另一方面公司目前处于业务扩张期，为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积极推进品牌和渠道建设，加大加盟渠道发展力度，拓展连锁店面数量，其中加盟和经销渠道销售占比达 76.04%，而加盟和经销渠道销售有一定账期，致使公司对流动资金需求增加，从而导致相应的债务增加，

对应资产负债率比较高。

我公司具备较强的债务偿还能力，所面临债务偿还风险较低，主要从以下几方面体现：

1) 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保持稳步增长趋势，对应偿债能力逐步提高。我公司2014-2017年9月30日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流动比率	1.36		1.31	1.29	1.24
速动比率	0.92		0.86	0.75	0.91
利息保障倍数	2.26(年化)		2.28	2.46	2.26
息税前利润 (万元)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本期累计	同比增长率			
	47,986.90	20.49%	67,877.16	43,430.67	19,122.33

从偿债能力的角度来看，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息税前利润逐期增长，资产流动性较强且稳步提升，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呈逐年上升的状态，债务资产保障情况逐步加强，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因此公司的偿债风险较低。

2) 公司在各金融机构的资信记录良好，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

一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重合同、守信用、按时偿还债务，并形成了良好的资信记录，公司与国内多家大型商业银行如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等形成业务往来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银行授信额度一直保持增加趋势；另一方面，外部评级机构对我公司的资信评级情况良好，如公司在近两年对外发行债券过程中，外部评级机构对我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比维持AA，这代表外部机构对公司债务偿还能力较有信心；

3) 公司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完毕后，资产负债结构预计得到优化。根据主审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7】01570033号）2017年半年度备考审计报告，公司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负债率由75.22%下降至69.99%。

4) 公司拥有变现能力较强的自有资产。

珠宝行业具有资产流动性强的特点，同时公司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使资产

具备良好的流动性。截止到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期末余额 36.59 亿元，主要是以黄金和铂金等为材质的贵金属产品，其具备变现能力强的特点。若出现市场突发情况或导致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收入不能达到预测水平，现金不能按期偿还债务本息等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情况下，该部分资产是公司债务按期偿还的有效保障。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我公司不存在银行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的情况，且面临债务偿还风险较低。

**(2) 请就你公司的融资和偿债能力进行分析和压力测试，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公司具备相对较强的融资能力：一方面公司当前财务状况较好，资信评级状况良好，根据融资事项特点除向银行开展短期借款和黄金租赁业务两种常规性融资业务外，在监管机构许可范围内，积极拓展多样化融资渠道，其中包括信托贷款、融资租赁、发行债券、中期票据、定向融资工具等融资业务，同时结合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资金，保障公司经营目标有效实施，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在银行及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总额为 1,030,493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742,193 万元，未使用额度 288,300 万元；另一方面，从合并现金流量上看，我公司 1-9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 22.91 亿元，同比增加 10.40 亿元，增长率为 83.13%。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我公司可短期内变现的资产共计 89.72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可短期内变现的资产	金额（亿元）	备注
货币资金	9.07	
存货	36.59	主要为黄金、铂金等贵重原料制造的产品，变现能力强
应收账款	44.06	加快催收、开展保理融资工具短期内变现
合计	89.72	——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我公司 1 年内到期的有息债务共计 59.56 亿元，具

体情况如下：

1年内到期的有息债务	金额（亿元）	备注
短期借款	30.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	1年内到期的债券
其他流动负债	7.06	定向融资工具、信托贷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47	黄金租赁
拆入资金	5.24	卡尼小贷拆入短期资金
合计	59.56	

综上所述，我公司可短期内变现的资产占1年内到期的有息债务比重为150.64%，可以应对短期债务的还款压力。

我公司主营业务本身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稳步提升，其为未来的债务偿还与融资提供充分的保障。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类似上市公司进行相关的对比分析：

	金一文化	东方金钰	老凤祥	金洲慈航	萃华珠宝	豫园股份
资产负债率	77%	73%	55%	72%	58%	53%
流动比例	1.36	2.62	1.72	0.83	1.55	0.92
速动比例	0.92	0.44	0.94	0.70	0.55	0.54
利息保障倍数	1.69	1.67	13.44	12.43	2.39	3.41

通过对比分析可知，与其他同行业公司相比，我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处于中等位置，相关偿债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未出现明显的异常指标，也未出现极端性的不合理情况。较高的财务杠杆主要源于公司经营策略的主动选择，而非经营情况本身的不良反应，且在选择经营策略的同时，非常关注经营业绩与财务风险的平衡，通过融资及筹资结构的合理配置，在财务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有序进行。

2017年9月末，我公司负债总额105.34亿元，其中流动负债83.08亿元，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借款30.82亿元、交易性金融负债（黄金租赁）13.47亿元、其他应付款12.74亿元等。因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同时债务结构中短期负债占绝大多数，虽然公司在各贷款银行、供应商中信用良好，未发生到期银行债务不能偿还、到期贷款不能支付的情形，但是较高资产负债率使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若公司继续扩大利用银行贷款来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会进一步上升,相应财务成本也因融资环境变化而可能进一步攀升,进而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对此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1) 资金使用与盈利能力相匹配

公司将继续对资金使用进行精细化管理,对资本性支出提前做好规划,经营性支出主要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和收到的经营性现金流安排,借款金额依据实际经营所需向银行筹集,确保公司的资金支出情况与盈利能力相匹配。

2) 促进业务持续快速增长,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不断开拓新市场、提高技术和管理水平,努力实现持续发展,为公司提供稳定的盈利来源。在客户选择上,公司将加强与信誉好、付款较为及时的客户的合作。对于账龄较长应收账款加强管理,增加应收账款催收力度。

3) 拓宽融资渠道,积极用多种方式融资,调整负债结构,降低财务成本。

4、2017年以来,你公司共计披露13份公司或子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截至2017年9月30日,你公司新增短期借款5.33亿元,新增长期借款3.92亿元,新增其他流动负债5.41亿元,主要为新增的定向融资工具和信托贷款。截至2017年10月31日,你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6.14亿元,占公司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08.98%,全部为母子公司之间(含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请说明你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多渠道进行融资的资金用途,并核实是否存在担保风险。

回复:

目前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推广金一珠宝品牌,致力于打造黄金珠宝国民品牌,并通过金一珠宝品牌在市场大力推广传播,快速在全国范围内推进加盟渠道与零售渠道业务布局,通过与区域内政府及优质资源合作迅速扩大市场占有率。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增加,进而使公司的融资规模增大。

截止到2017年9月30日,我公司融资项目及用途如下:

融资项目	2017年9月30日债务余额（万元）	用途
银行贷款	347,443	支付货款、采购金料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49,738	采购金料、日常经营、支付货款
融资租赁借款	29,929	采购金料、支付货款
其他借款（拆借资金、黄金租赁、中期票据）	187,135	用于发放贷款；黄金租赁（提料生产加工成黄金制品进行销售、支付货款）
合计	814,245	

我公司担保业务全部为集团内公司担保，不存在对外担保现象，故担保风险较低。截止到2017年10月31日，我公司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情况如下：

担保方	资产状况(亿元)	担保金额（亿元）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6.53	46.14
江苏金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9.28	
北京金一江苏珠宝有限公司	21.72	
浙江越王珠宝有限公司	18.33	
深圳金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2.19	
被担保方	资产状况(亿元)	被担保金额（亿元）
广东乐源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7.91	1.38
江苏金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9.28	5.00
北京金一江苏珠宝有限公司	21.72	4.74
深圳金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4	1.26
江苏金一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6.24	1.00
北京金一南京珠宝有限公司	6.54	2.60
上海金一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7.82	1.82
深圳市贵天钻石有限公司	4.70	3.10
深圳金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2.19	3.48
浙江越王珠宝有限公司	18.33	5.83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6.53	9.97
深圳市卡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1.28	5.95
合计		46.14

从上表可以看出，担保方资产总计足够覆盖担保金额，且各被担保方的资产总额均超过其被担保金额，因此担保风险较小。

5、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你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碧空龙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你公司股份 153,705,1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8%，共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45,800,000 股，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94.86%。公司实际控制人钟葱持有你公司股份 101,362,5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4%，共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96,721,578 股，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95.42%。请你公司了解并说明该部分质押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以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针对平仓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你公司股份或控制你公司情况是否存在发生变化的风险

回复：

钟葱先生和上海碧空龙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空龙翔”）表示对公司发展前景充满信心，并已采取多项积极应对措施，确保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稳定性。上述股份质押不存在被平仓的风险。同时钟葱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表示上述股份质押不会影响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具体应对措施包括：在进行股票质押融资过程中，对质押要素进行反复、充分的论证；综合考虑各种极端情况，预测预警极端情况的资金需求及应对措施；实时监控市场，及时追加保证金；积极主动提前回购等。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钟葱先生和上海碧空龙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降低融资风险，保持股权稳定性，并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质押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提醒其注意相关股权质押风险，督促其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出现平仓风险，如有异常，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1 亿元，主要为在银行存放的一年以上定期存款，期初余额为 0。请说明你公司在新增借款的情况下，新增一年以上定期存款的原因。

回复：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 亿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乐源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乐源”）存放在银行的 1 年以上定期存款。子公司广东乐源本期从银行借入短期借款 2 亿元，根据借款银行要求，在贷款有效期内公司需

将其中 1 亿元以定期存款形式存入银行作为保证金。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广东乐源向九江银行广州分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乐源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不超过三年，九江银行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2017 年 3 月 1 日放款 1 亿元。

**7、报告期内，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66，去年同期为 3.73，请说明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原因。**

回复：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自 3.73 下降到 2.66，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应收账款增加，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44.06 亿元，较年初增长 62.23%，同比增长 68.56%。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由于加盟渠道与经销渠道销售具有应收账款期的特点，并且由于该两个渠道的销售占整体销售的比重较大，所以在该两个渠道销售的同时会带动整体应收账款规模增长。截止 2017 年 9 月份，加盟渠道与经销渠道本期累计营业收入为 72.21 亿元，占整体销售比重达 76.04%。首先在加盟渠道方面，随着加盟战略的顺利实施，渠道销售规模增长，为吸引更多的客户加盟金一品牌，公司在严格考核客户资质后会适当授予客户一定的账期，由此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其次在传统的经销渠道方面，由于销售应收账款期相对较长且其销售占整体销售比重较大，故在销售的同时使应收账款增长。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4 日